

**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2017 年 4 月 14 日，公司以书面、E-Mail 和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。本次应参加会议的董事 11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 11 人。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3 位监事出席会议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通过记名投票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**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》**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**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**

公司董事会决定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项：

股东大会召开时间：2017 年 5 月 15 日下午 2:00

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：2017 年 5 月 9 日

会议详细通知，请见公司同时发布的临时公告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，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14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4月22日